

2.24

海南日报

2015年8月21日 星期五

值班主任：黄畅学 主编：罗清锐 美编：孙发强

A09

正沐阳光。  
春风里，  
看宁儿代代，  
英雄回首，  
处处丰碑，  
英魂长，  
幸故国已复，  
家园正旺，  
白山黑水，  
鸟唱花香。  
祖国正旺，  
行行是断肠。

(赵一曼)

烈烈英风正气扬！  
剑辟横眉，  
刀从冷对，  
将红旗高唱，  
生命华章！  
难书母爱慈祥，  
忘恩见，  
尤难忘，  
想珠河铁北，  
百炼成钢。  
浴血红颜，  
纵横驰骋，  
白马红枪。  
卫我河山，  
纵横驰骋，  
百炼成钢。

沁园春

南島

3.31

## 战斗生涯横贯半个世纪的中国革命史,为抗战立下汗马功劳 张云逸:戎马一生 居功至伟

### 史料链接

张云逸简介

张云逸,1892年生,广东文昌(今海南文昌)人。1909年加入中国同盟会。1926年加入中国共产党。1929年12月,与邓小平等领导百色起义,创建中国工农红军第7军,任军长。1934年10月参加长征,任中央革命军事委员会副参谋长兼作战局局长。1936年12月任中央革命军事委员会委员。

1940年1月任中共中央中原局委员。1943年1月任新四军副军长。1943年11月陈毅代军长赴延安后,他主持新四军军事工作。1945年6月被选为中共第七届中央委员。解放战争时期,先后任新四军第一副军长兼山东军区第一副司令员、华东军区副司令员兼山东军区司令员、华东军政大学校长等职。

建国后,任中央人民政府人民革命军事委员会委员、中共广西省委书记、广西省人民政府主席、广西军区司令员兼政治委员、中共中央中南局委员、中南行政委员会副主席。1955年被授予大将军衔和一级八一勋章、一级独立自由勋章、一级解放勋章。1962年任中共中央监察委员会副书记。1974年11月19日病逝于北京。

革命战争时期的张云逸将军。  
资料图片

■本报记者 赵优 通讯员 黄兹志

碧空如洗,松柏苍翠。坐落在文昌中学南面的张云逸将军纪念馆安静祥和,碧绿色琉璃瓦映照着阳光,高8米的将军铜像威严伫立,凝视着和平年代的新世界。

这位让海南人民永远为之骄傲的将军,颇具传奇色彩:资历老,参加过同盟会,1926年加入共产党时已是国民革命军的少将参谋长;戎马一生,转战南北,但从未受过伤,被人称为“福将”。

### 德高望重如星辰

“张云逸参加过推翻封建清王朝的黄花岗起义和辛亥革命,反对袁世凯复辟的护国战争,以及打倒北洋军阀的北伐战争,

### 纵横捭阖御烽火

在文昌史志办珍藏的《张云逸大将传略》册子中,泛黄的书页上记载了这样一段往事:西

安事变谈判结束后,为争取地方实力派和各界人士,促成全国抗战,党中央派张云逸以中共中央代表身份到华南地区开展统战工作。

1937年4月25日,张云逸离开延安准备乘汽车经西安转道香港。与其同行的还有准备到南京与国民党谈判的周恩来,以及前往西安办事处的陕北独立一师政治部主任孔石泉,不料在劳山镇以南的湫沿山突遭武装土匪袭击。次年,他秘密加入同盟会。

1926年10月,张云逸秘密加入中国共产党,那时,他已是国民革命军第25师参谋长。“我入党时已经34岁,薪俸相当高,我是为了解放劳动人民才入党的。”后来,张云逸回忆说。

1926年10月,张云逸秘密加入中国共产党,那时,他已是国民革命军第25师参谋长。“我入党时已经34岁,薪俸相当高,我是为了解放劳动人民才入党的。”后来,张云逸回忆说。



2015年7月7日,文昌边防支队组织官兵到张云逸将军纪念馆开展纪念活动。

本报记者 张茂 通讯员 史明 摄

## 专题

为有效化解矛盾纠纷,陵水法院在全省首设调解专员和专职调解法官,探出一条多元化矛盾纠纷解决机制的新路子

# 专职调解将更多矛盾化解在萌芽中



专职调解法官现场办案

院在新村、椰林、本号三个派出人民法庭进行设置调解专员试点改革,并从辖区各乡镇村委会、人民调解委员会中推选聘任了5名调解专员,其中新村法庭2名、椰林法庭2名、本号法庭1名,让他们参与各种纠纷的调解。

“调解专员本身都有着丰富的调解经验,群众基础好,通过他们的优势,能将矛盾纠纷更多地化解在诉前调解阶段,这样不仅减轻了群众诉累,也是基层法庭法官的得力助手,有助于提高审判工作效率。”

众所周知,正在推进中的司法体制改革要求实行“员额制”,以实现法官的精英化。一轮改革下来,因名额有限,海南部分中青年法官无法继续担任法官,近三分之一的人员被迫转岗。

然而,和全国大多数法院一样,海南三级法院“案多人少”是老生常谈的话题。数据是最好的证据:2014年全省法院受理案件从2007年的4.8万件突破到10万件。再看陵水,近年来,随着陵水经济的增长,特别是立案登记制实施后,立案门槛进一步降低,反映在人民法院的审判工作中就是各类民商事案件呈现出大幅增长的趋势,2014年该院民商事案件收案1892件,今年仅上半年就已接1400件。

“试点一个多月来,全院5名调解专员共受理调解案件118件,已经成功调解结案79件,调解成功率高达67%,得到当事人一致好评。”纪明杰说。

### 专职调解法官破题“案多人少”

2名专职调解法官至今已调解60件

案件,促使调审制度适度分离,缓解民事审判工作压力

众所周知,正在推进中的司法体制改革要求实行“员额制”,以实现法官的精英化。一轮改革下来,因名额有限,海南部分中青年法官无法继续担任法官,近三分之一的人员被迫转岗。

“调解专员本身都有着丰富的调解经验,群众基础好,通过他们的优势,能将矛盾纠纷更多地化解在诉前调解阶段,这样不仅减轻了群众诉累,也是基层法庭法官的得力助手,有助于提高审判工作效率。”

试点一个多月来,全院5名调解专员共受理调解案件118件,已经成功调解结案79件,调解成功率高达67%,得到当事人一致好评。”纪明杰说。

### 专职调解法官破题“案多人少”

2名专职调解法官至今已调解60件

类案件标准,以此提高调解工作质效

社会矛盾纠纷关系到社会稳定,在化解纠纷、维护社会和谐中,法院必须要有担当。“全省法院要充分发挥在多元化纠纷机制建设中的推动和保障作用,完善工作机制,统筹各种力量,健全工作程序,形成化解社会矛盾的合力。要积极整合诉讼外纠纷解决资源,依靠社会力量的参与,形成化解社会矛盾的整体合力。”省高院院长董治良在多种场合中均强调。

“什么是多元化调解?通俗理解,就是在依法的前提下,不限制调解方式、时间、地点,将矛盾纠纷化解。”纪明杰说,搭乘司法体制改革试点的东风,省高院决定在陵水法院试点调解专员聘任制度和设立专职调解法官制度,不仅为解决司法责任制推进过程中遇到的问题探了路,也有利于落实诉调对接多元化纠纷解决机制,构建全方位、多元化的调解新格局,促进社会和谐。

据纪明杰介绍,为切实开展好这两项试点,陵水法院在人员配备、物资保障、调解程序、总结经验等方面做了大量的工作,不仅对人员进行精挑细选,该院还及时安排布置办公场所,制作工作岗位牌,规范调解工作行为和统计台帐,落实调解专员案件补助金制度。

“总体来看,这两项改革试点目前取得的成绩令人满意,在化解纠纷中已经看到了质效,普遍得到当事人的认可,构建起了我院全方位、多元化的调解新格局,真正实现了将矛盾化解在萌芽状态,做到了息事宁人,有效促进了社会和谐稳定。”纪明杰说,值得一提的是,该院还针对农村赡养纠纷、邻里纠纷、婚姻家庭纠纷等案件认真分析,总结出类型化的案件特点,通过将调解的方法、程序固定化,确保掌握同类案件的责任分担、财产分配等标准,以此提高同类型案件调解的工作质效。

### 构建全方位、多元化的调解新格局

总结同类型案件特点,确保掌握同

陵水法院开展书记员、速录员职责分离试点改革

## 政府购买服务破题 解决司法辅助人员不足

据陵水法院介绍,除了试点调解专员聘任制度和设立专职调解法官制度外,今年7月以来,该院还同步实行了书记员、速录员职责分离改革试点,通过购买社会化服务方式聘任速录员,经过一个月的努力,目前招聘工作已经完成,全院14名速录员将于近日正式上岗。

据了解,近年来,随着陵水法院受理的案件数量不断上升,现有的10名书记员已经远远不能满足审判工作需求,为让书记员集中于审判事务性工作,让法官精力集中于审判工作,从而提高审判工作效率,在陵水县委、县政府的大力支持下,由县政府委派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面向社会招聘了14名速录员,解决陵水法院司法辅助人员不足的问题,推进司法体制改革。

“招聘的这批速录员实行的是政府雇员制,提高政府购买社会化服务方式来聘任,速录员通过与县劳务派遣公司签订合同,正式聘任为我院速录员,聘期为两年一聘。”陵水法院副院长纪明杰告诉记者,目前,招聘工作已经完成,速录员将于近日正式上岗。

陵水法院还明确了速录员的6项工作职责:负责案件的信息录入工作;负责案件审理过程中的记录工作;整理、归档案卷材料,对诉讼材料进行电子扫描;协助法官助理、书记员完成相关审判事务性工作;经法官授权可代行书记员的职责;完成法官安排的其他工作。

“聘任的速录员将分配到各业务庭,专门负责庭审记录等工作,使庭审记录工作更加迅速、准确、专业,能够进一步提高庭审笔录质量。同时,法庭利用率也会提高,案件的排案档期会更加紧凑,让没有参加庭审的书记员有更多的时间进行办理排定开庭日前等案件管理的有关事务、接待、安排案件当事人的来访和阅卷等事务性工作,从而提高审判效率。”纪明杰说。



陵水县法院调解专员聘任仪式